

证券代码：300569

证券简称：天能重工

公告编号：2026-014

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：标准的无保留意见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1,002,823,399 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8 元（含税），送红股 0 股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天能重工	股票代码	300569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李春梅	于新晓	
办公地址	山东省青岛胶州市三里河街道东方理想家 2 栋	山东省青岛胶州市三里河街道东方理想家 2 栋	
传真	0532-58829955	0532-58829955	
电话	0532-58829955	0532-58829955	
电子信箱	ir@qdtnc.com	ir@qdtnc.com	

2、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

（一）主要产品及用途

报告期内，公司主要产品为风力发电用风机塔架（含混塔及海上风机塔架、单桩）、锚栓以及新能源发电业务。风

力发电设备通常包含风电机组、风电支撑基础以及输电控制系统三大部分，公司所生产风机塔筒及单桩为风电设备支撑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公司新能源发电业务为风力发电场和光伏电站的运营，其工作原理是将风能、光能转化为电能，通过升压变电站升压后输送至电网，完成发电销售。

（二）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5,728.79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 20.91%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,938.54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上升 141.83%。

1、风机塔架（含海上风机塔架及单桩）等的制造和销售业务

公司实现风机塔架产量约 66.54 万吨，实现销售约 58.07 万吨。

2、风电场、光伏电站运营业务

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合计持有新能源发电业务规模约 681.3MW，报告期内实现售电收入约 56,044.76 万元。其中持有并网光伏电站 118MW，实现售电收入约 11,687.15 万元；持有并网风力发电场约 563.3MW，实现售电收入约 44,357.61 万元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平均发电利用小时数 2,279 小时，实现上网电量 15.12 亿千瓦时。

（三）经营模式

1、风机塔架（含海上风机塔架及单桩）等的制造和销售业务

（1）生产模式。公司生产模式为“以销定产”，即根据销售合同及客户提供的技术图纸进行原材料采购，然后根据客户的供货计划组织生产。公司与客户沟通各项的供货计划后，制定排产计划，由技术中心进行技术准备，通过审核后下发给生产管理部。同时，生产部门按照合同要求申请领料，组织生产。

（2）采购模式。公司原材料采购采取“以产定采”的模式，原材料采购基本与销售合同相对应。公司通常在与下游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，根据客户确定的交货计划、公司资金情况和原材料价格走势情况，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数量及采购时间，降低钢板等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盈利造成的影响。

（3）销售模式。公司风机塔架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，且生产及销售采取“属地就近”原则，降低运输费用，提升保供交付效率，增强客户服务能力。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在全国共有 13 个生产基地，分别位于山东、新疆、吉林、云南、湖南、江苏、内蒙古、广东等地，具体年产能情况如下：

- 1) 山东青岛工厂：80,000 吨
- 2) 吉林通榆工厂：40,000 吨
- 3) 吉林大安工厂：50,000 吨
- 4) 新疆哈密工厂：34,000 吨
- 5) 内蒙古兴安盟工厂：40,000 吨
- 6) 内蒙古商都工厂：40,000 吨
- 7) 内蒙古包头工厂：40,000 吨
- 8) 云南玉溪工厂：25,500 吨
- 9) 湖南郴州工厂：34,000 吨
- 10) 甘肃民勤工厂：50,000 吨
- 11) 江苏盐城工厂（海工）：180,000 吨
- 12) 广东汕尾工厂（海工）：100,000 吨
- 13) 东营工厂（海工）：200,000 吨

上述基地合计年产能约为 91.35 万吨。

（四）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

2025 年，公司聚力深耕新能源装备制造主业，以产能升级、市场拓展、品质攻坚为着力点，全力破解发展瓶颈、优化经营结构，实现经营业绩强势反转。全年经营质效稳步提升，风电塔筒交付规模、新签订单量再创阶段性新高，订单总量实现了约 34% 的同比增长，海外市场实现破冰突破，核心产品毛利率持续改善，资产运营效率不断优化，切实筑牢资产保值增值坚实基础。

1. 重点项目投产赋能：江苏天能技改及扩建项目从设备选型、产线布置到智能化、精益化管理体系的搭建充分响应了海外客户的生产要求，产品涵盖海塔、导管架和单桩过渡段等海上风电系列产品，具备最大直径 15 米超大型管桩的生产能力，为公司“两海战略”实施提供了重要的战略载体和产能保障。

2. 产能布局优化整合：系统性推进制造板块产能优化调整，实现全国各基地专业化分工和差异化协同发展。推进东北区域 3 个生产基地、内蒙古区域 2 个生产基地的协同整合，完成青岛基地厂区整合，大幅提升区域管理效能。

3. 市场拓展卓有成效：客户结构持续优化，华能集团、金风科技、远景能源、东方电气等优质龙头企业成为公司主要客户，业务区域实现全国覆盖。国内市场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和提升。

4. 预算管理得以深化：通过严格执行全面预算管理，强化业务全流程的成本与费用精准管控，公司现金流状况持续改善，回款效率显著提升。

5. 数智化转型提速：以江苏基地为试点，建设数字化一体化智能管控平台，搭建 7 大管理模块与车间数字孪生系统；公司入选青岛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，通过 ISO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。

6. 技术创新突破：在大兆瓦海上风电塔筒、导管架及分片塔、桁架塔等关键产品的研发与设计方面，完成 7 项海工建造技术自主研发课题立项、6 项专利申请，与同济大学开展混塔设计及桁架塔联合研发；推进生产环节自动化改造，持续优化焊接质量管理体系建设，海外出口能力建设不断加强。

7. 新能源项目推进：加大存量项目的完善和改造力度，加快推进葫芦岛、民勤风电项目建设，加大优质项目开发储备，探索推进储能、绿证交易等新业态，推动自主运维团队建设。

3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（1）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元

	2025 年末	2024 年末	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	2023 年末
总资产	12,390,079,277.63	11,951,612,409.66	3.67%	12,842,627,130.54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5,333,395,184.75	5,273,820,165.36	1.13%	5,670,435,686.91
	2025 年	2024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	2023 年
营业收入	3,957,287,931.43	3,273,045,306.41	20.91%	4,235,481,121.87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09,385,390.81	-261,506,333.12	141.83%	251,454,371.65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117,806,581.97	-253,899,098.94	146.40%	251,835,314.10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608,458,576.92	463,496,538.14	31.28%	-531,359,044.47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088	-0.2559	142.52%	0.2745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088	-0.2559	142.52%	0.2745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06%	-4.76%	6.82%	5.20%

（2）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

单位：元

	第一季度	第二季度	第三季度	第四季度
营业收入	564,442,746.91	893,692,692.01	1,054,652,622.02	1,444,499,870.49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45,701,337.64	23,541,222.53	14,816,009.01	25,326,821.63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	42,534,684.30	26,482,983.81	14,632,395.53	34,156,518.33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59,529,769.20	72,858,448.12	287,248,720.14	307,881,177.86

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

是 否

4、股本及股东情况

(1)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43,58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51,547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	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		
珠海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22.62%	231,316,952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张世启	境内自然人	3.27%	33,464,569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—长安信托·鸿瑞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其他	1.96%	20,056,315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郑旭	境内自然人	1.86%	19,035,352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国有法人	1.60%	16,376,700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阿巴马美好生活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28%	13,10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—国联信托·惠越 2400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	其他	0.97%	9,957,325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诺德基金—济南瀚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—诺德基金浦江 39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其他	0.92%	9,450,000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境外法人	0.91%	9,292,007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	境内非国有法人	0.70%	7,112,375.00	0.00	不适用	0.0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	公司未知上述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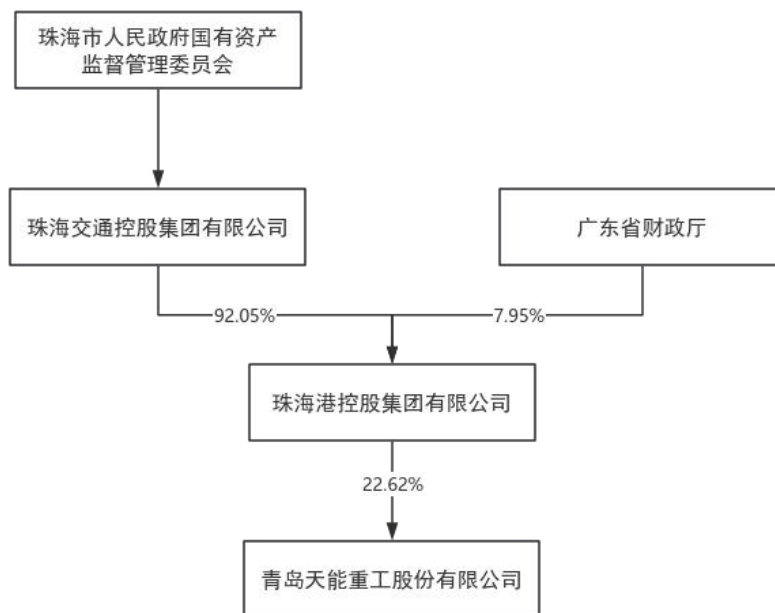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适用 不适用

(2)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(3)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5、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(1) 债券基本信息

债券名称	债券简称	债券代码	发行日	到期日	债券余额 (万元)	利率
天能转债	天能转债	123071	2020年 10月21 日	2026年 10月20 日	69,372.44	票面利率第一年为 0.40%，第二年为 0.60%，第三年为 1.00%，第四年为 1.60%，第五年为 2.50%，第六年为 3.00%。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，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 15%（含最后一期利息）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。
报告期内公司 债券的付息兑 付情况	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公告了《关于天能转债 2025 年付息的公告》，根据公司《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报告期内付息为“天能转债”第五年付息，计息期间为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，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2.50%，本次付息每 10 张“天能转债”（面值 1,000.00 元）债券派发利息人民币 25.00 元（含税）。除息日为 2025 年 10 月 21 日，付息日为 2025 年 10 月 21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天能转债 2025 年付息的公告》（2025-085）。					

(2)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

2025 年 6 月 20 日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《信用评级报告》（联合[2025]4742），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-，“天能转债”信用等级维持 AA-，评级展望为稳定。

(3)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2025 年	2024 年	本年比上年增减
资产负债率	56.66%	55.59%	1.07%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	11,780.66	-25,389.91	146.40%
EBITDA 全部债务比	13.21%	5.52%	7.69%
利息保障倍数	1.64	-0.37	543.24%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